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 录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5
议案二.....	7
议案三.....	9
议案四.....	10
附件一.....	11
附件二.....	16
附件三.....	19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并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

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的议案，股东应按照《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8）附件 2）对该议案的各子议案逐项进行表决。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8）。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 2024年11月1日 14点00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园中关村壹号F1座十四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五)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六)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许光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邵宗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胡岩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5	《关于选举王东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6	《关于选举任京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7	《关于选举白俊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杨胜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沈建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龙开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4	《关于选举尹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秦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翁启南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七) 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八)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计票、监票

(十)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十一) 复会，主持人宣读投票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以截至2024年4月12日的总股本364,648,2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0,012,468.8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合计转增股本178,677,65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43,325,930股。

截至目前，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364,648,275股变更为543,325,93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364,648,275元人民币变更为543,325,930元人民币。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基于前述事项，公司股本总数和注册资本发生变动，同时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464.8275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332.5930 万元。
2	第二十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6,464.827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4,332.593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

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任职期限为三年，任期将于2024年11月1日届满，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控股股东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许光銮先生、陈伟先生、胡岩峰先生、王东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任京暘先生、白俊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宁波星图群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邵宗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候选人资格并征求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现拟选举许光銮先生、邵宗有先生、陈伟先生、胡岩峰先生、王东辉先生、任京暘先生、白俊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一），任职期限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新任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包含以下子议案：

- 2.01 关于选举许光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邵宗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胡岩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5 关于选举王东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6 关于选举任京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7 关于选举白俊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请按照相关规则对候选人进行投票。以上

予议案所列事项，请逐项审议并表决。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任职期限为三年，任期将于2024年11月1日届满，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董事会提名杨胜刚先生、沈建峰先生、龙开聪先生、尹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候选人资格并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现拟选举杨胜刚先生、沈建峰先生、龙开聪先生、尹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二），任职期限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新任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包含以下子议案：

- 3.01 关于选举杨胜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沈建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龙开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4 关于选举尹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请按照相关规则对候选人进行投票。以上子议案所列事项，请逐项审议并表决。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

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任职期限为三年，任期将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届满，公司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控股股东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名秦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翁启南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征求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现拟选举秦刚先生、翁启南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三），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新任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包含以下子议案：

4.01 关于选举秦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翁启南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请按照相关规则对候选人进行投票。以上子议案所列事项，请逐项审议并表决。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1 日

附件一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许光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出生，中科院电子所博士，博士生导师，研究员。主要研究领域：对地观测与地理空间信息技术。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2 项、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中科院科技促进发展奖、中科院杰出科技成就奖。2005 年 6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中科院电子所副研究员；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中科院电子所研究室副主任；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中科院电子所、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研究室主任、研究员；2021 年 7 月至今，任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1 月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任公司董事；2023 年 6 月 12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光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研究室主任、研究员，为公司控股股东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除上述情形外，许光銮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许光銮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邵宗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北京科技大学博士，长江商学院 E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现兼任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副会长，中国气象服务协会副会长。曾任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019）副总裁，电子政务云国家工程实验室副理事长，国家高性能计算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其间曾主持“863”重大专项，核高基专项，国家发改委安全专项，工信部电子基金等 12 项课题研发；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等 10 项国家及省部委奖

项；以第一发明人申请专利 79 项，其中已授权 41 项；参与制定国家电子行业相关标准 5 项。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邵宗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星图群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606,833 股（按四舍五入取整），通过共青城九度领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825,830 股（按四舍五入取整），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432,663 股（按四舍五入取整）。邵宗有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宁波星图群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该合伙企业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形外，邵宗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邵宗有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陈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硕士，正高级工程师。现兼任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常务理事。曾获中国科学院院地合作一等奖、中国科学院北京技术转移工作组织一等奖、山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青岛市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指挥与控制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首批中国科学院知识产权专员。2005 年 7 月，任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中国图像图形学学会主管；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科技处产业化项目主管、知识产权与产业化处处长助理；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中国科学院院地合作局综合规划处业务主管、东部合作处负责人；2013 年 5 月至 11 月，任中国科学院科技促进发展局综合处业务主管；2013 年 12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中科院电子所经济技术发展处、综合办负责人；2018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2018 年 10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科星图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星图奋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31,315 股（按四舍五入取整）。陈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伟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 胡岩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出生，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5 年获得中国科学院工学博士学位，长期从事空天信息处理、解译，大数据挖掘与工程应用技术研究，具有丰富的重大工程项目论证、设计和实施经验，先后主持参与了 20 余项国家重大专项、重点型号任务、重大预研项目，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1 项，国防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 2 项。2011 年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原中科院电子所）研究室副主任、专项办主任、研究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科技处处长；202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岩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科技处处长。除上述情形外，胡岩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岩峰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 王东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俄罗斯圣彼得堡国立大学硕士毕业，长期从事空天信息领域科技管理工作，拥有丰富的国内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院地合作及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经验。2011 年至今，历任

中科院电子所科技处主管、科技促进发展处副处长、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科技处副处长；2018年5月至今任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东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科技促进发展处副处长，为公司控股股东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除上述情形外，王东辉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东辉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 任京暘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湖南大学本科。2001年加入曙光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总经理、渠道业务群组总经理；2006年加入天津曙光计算机产业有限公司（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2011年1月至2018年2月，任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行业总监、副总裁；2018年2月至今任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京暘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除上述情形外，任京暘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任京暘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 白俊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2005年毕业于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企业管理硕士学位。曾就职于联想集团有限公司和惠普（中国）有限公司，2017年加入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总经理，2020年至今任财务部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白俊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除上述情形外，白俊霞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白俊霞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杨胜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4月出生，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厦门大学金融学博士后、台湾大学经济学访问学者、美国迈阿密大学金融学高级访问教授。现为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南省首批特色专业智库——湖南大学金融发展与信用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兼首席专家，湖北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主任兼首席专家。兼任湖南省人民政府院士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高等金融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金融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中国金融学年会常务理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胜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胜刚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沈建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9月出生，法学博士，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洪堡学者（联邦德国总理奖学金），德国波恩大学访问学者。2013年入选北京市青年英才计划。主要研究领域：民商法、劳动法。主持国家社科基金专项重大课题、国家社科基金一般课题、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课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委托课题等科研项目。先后荣获第五届中国法学优秀成果三等奖，第二届首都优秀法学成果三等奖等多次。2006年6月至2018年11月，在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法学院任教，先后获评讲师、副教授，获聘教研室主任、副院长；2018年11月至今，在中央财经大学任教，获聘教授，2021年获聘博士生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建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关联关系。沈建峰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龙开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年11月出生，北京邮电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龙开聪先生长期从事航天信息化、航天供应链数字化建设及商业航天产业研究，为多个型号项目专家组专家、北京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专家库专家、CSTM/FC98/TC09 卫星有效载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商业航天标准化工作组专家。2012年3月至2021年1月，任北京航信佳禾科技有限公司CEO、董事长；2021年1月至今，任中关村领创商业航天产业发展联盟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龙开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龙开聪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 尹洪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5月出生，博士学历，正高职高级经济师。现兼任全联基础设施商会常务副会长等行业职务。2013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挂职）；2014年12月至2017年2月，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2017年4月至2018年8月，任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8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北京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洪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关联关系。尹洪涛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三

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 秦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年出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6年，在北京阿须数码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支持；2006年至2007年，任北京北卫新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7年至2011年，任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项目部经理；2011年至今，历任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除上述情形外，秦刚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秦刚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翁启南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6年3月至2017年8月，任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翁启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除上述情形外，翁启南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翁启南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